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3-093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4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9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提升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本次回购股份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实施，本次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进度是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

长期发展规划。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1,095.12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六日